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和公司负责的原则，围绕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目标，积极开展相关工作，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会的重大决策程序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职务情况等多方面进行了监督和检查，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和资产及财务的准确完整，促进了公司的稳健发展。现将2018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2018年度监事会成员出席监事会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具体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赵秀芳	7	7	0	0	否
郭敬姐	7	7	0	0	否
刘攀	7	7	0	0	否

二、2018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7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合规，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审议通过情况
1	2018年4月24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通过
			《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通过
			《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通过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通过
			《2017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通过
			《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通过
			《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通过
			《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	通过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通过
2	2018年 5月15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 十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通过
			(一)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通过
			(二) 发行规模	通过
			(三)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通过
			(四) 债券期限	通过
			(五) 债券利率	通过
			(六)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通过
			(七) 担保事项	通过
			(八) 转股期限	通过
			(九)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通过
			(十)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通过
			(十一)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通过
			(十二) 赎回条款	通过
			(十三) 回售条款	通过
			(十四)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通过
			(十五)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通过
			(十六) 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通过
			(十七) 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通过
			(十八) 募集资金用途	通过
			(十九) 募集资金管理及专项账户	通过
			(二十)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通过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措施的议案》	通过

			《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通过
3	2018年6月11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江苏金山环保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清偿江苏金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尾款的议案》	通过
4	2018年8月12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通过
5	2018年10月12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逐项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	
			(一) 回购股份的目的	通过
			(二) 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
			(三) 回购股份的用途	通过
			(四)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通过
			(五)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通过
			(六)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通过
			(七) 回购股份的期限	通过
			(八) 决议的有效期	通过
6	2018年10月17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通过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通过
7	2018年11月17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通过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对外担保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及经营方针的制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等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议内容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能够以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尽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

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2018年度，公司所有的重大事项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为进一步规范运作，公司不断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严格遵守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充分地对外进行信息披露，没有发现公司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也没有发生选择性信息披露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18年度监事会认真负责地履行财务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制度的完善情况、执行情况、公司经营活动等情况进行了检查监管。通过认真核查董事会提交的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完善，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均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18年度审计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三）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2018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2018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8年度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18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咨华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计划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额度不超过5,400万元（最终以合同约定的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不超过5年的贷款。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5年。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已制定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除上述担保外，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2018年，公司在定期报告、回购股份等重大事项的过程中，均严格按照中国证监

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环节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六）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运行和完善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计划

2019 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赋予监事会的职责，监督和敦促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促进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2019 年的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加强监督，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准。

2、将继续加强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3、通过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等方式，不断加强对企业的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